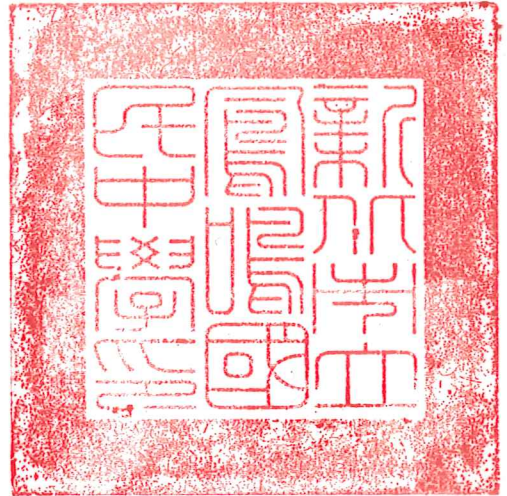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鳴中人字第1149465206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。

二、任期：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8月31日止。

三、當然委員：林校長世慶、家長會代表、陳委員元華（教師會代表）。

四、票選委員：

（一）行政代表：黃委員鼎凱、周委員漢蓓。

（二）教師代表：何委員佩真、楊委員淑貞、魏委員采誼、陳委員建宏。

五、候補委員：

（一）教師會代表1人。

（二）家長會代表1人。

（三）行政代表2人：林教師泰旭、陳教師曉涵。

（四）教師代表4人：徐教師麒、林教師佑信、張教師乃心、江教師文言。

校長 林世慶